

证券代码: 002369

证券简称: 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 2021-060

##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卓翼科技	股票代码	0023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新民(代行)	张富涵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平山民企科技工业园 5 栋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平山民企科技工业园 5 栋	
电话	0755-26986749	0755-26986749	
电子信箱	message@zowee.com.cn	message@zowee.com.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作为国内大型3C产品和智能硬件产品的方案提供商,主要产品涵盖网络通讯类、消费电子类及智能硬件类等领域,核心研发投入5G、智能制造等领域,核心客户包括小米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商。向全球客户提供设计、制造与技术等优质服务,

通过实现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的转型服务于客户，打造智能制造新生态。公司以数十年制造经验为基石，以技术创新与人才战略为抓手，引领智能制造高质量发展，持续巩固在智能制造领域的领先地位。

### 1、网络通讯类

作为数字经济新引擎，5G与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以及云计算等新技术的协同将释放巨大的加成效应，助推新一轮的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2020年5G规模建设启动，5G进入主建设期，通讯和其他电子设备作为5G建设产业链最为受益的环节，将掌握5G建设核心价值端。而公司作为具备网络通讯终端较强制造实力和技术的厂商，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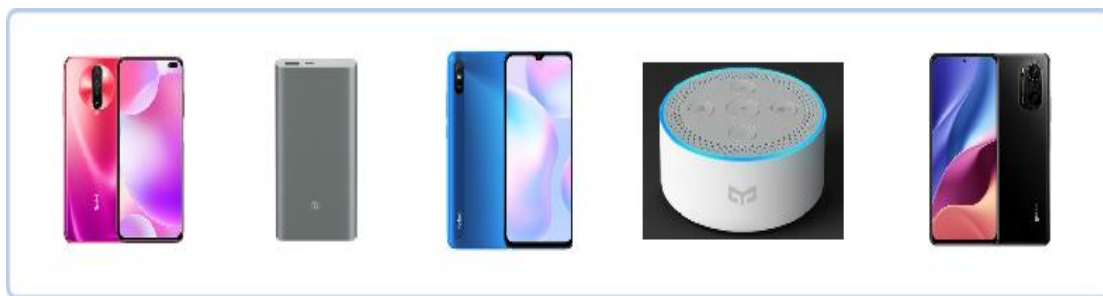
公司实现了5G领域多方位、全矩阵的产品布局和技术突破，5G路由器、5GCPE等5G产品已量产出货。在网络通讯方面拥有较为完整的产品系列：接入设备（光纤接入设备/PON/10GPON/家庭网关）、传输设备（光模块、无线通信模块等）、交换设备（4G/5G智能路由器、交换机、CPE终端、4G LTE）等产品。上述业务主要客户为世界知名品牌商，领域涵盖网络通信、互联网设备及移动通信等，产品从宽带接入、信息交换到移动终端全方位覆盖。



### 2、消费电子类

随着5G技术的深入发展，消费电子市场特别是智能手机市场将迎来增量发展机会。5G时代，所有东西都可能接入网络，实现万物互联。5G手机因拥有更快的传输速度，低时延，更精准的定位和使用者随身携带的特性，将成为联网设备的中心控制端之一。

公司智能手机的主要客户为世界知名的品牌商，出货量排名在世界前五名之列，未来公司将通过加大核心技术研发力度，提高生产工艺，进一步满足客户需求，巩固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随着5G商用产品逐渐丰富，公司5G手机等业务有望得到更宽广的发展空间。



### 3、智能硬件类

5G驱动万物互联，连接终端价值量将大幅提升。人工智能、云计算和5G等各项技术的融入，赋予机器“思考”的能力，打破各类应用场景的边界，将万物互联推向了万物智能时代。智能物联网落地应用场景越来越多，进入生活的方方面面，尤其在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智能车载等领域增长最为明显。

公司形成以小米生态链和360智能硬件等智能产品的研发和制造体系，以智能手环、智能手表等智能可穿戴设备为突破口，以智能摄像头、智能音箱、智能控制/连接系统等智能家居产品为接收端，以智能后视镜、行车记录仪等智能车载终端设备为服务端，“入口、连接、服务”实现“5G+AI+IoT”生态链全方位的深度布局。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以ODM/JDM/EMS等模式为国内外的品牌渠道商提供合约制造服务。其中，ODM模式下，公司为品牌商提供的服务包括从市场研究、产品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一直到产品制造；JDM（联合设计制造）模式，通过与品牌客户进行共同研发，加强客户粘着力，实现资源共享；EMS模式下，公司为品牌商提供包括原材料采购、产品制造和相关物流配送、售后等服务。

未来，公司将不断优化产品布局和业务模式，提高高附加值产品占比，深耕市场，巩固核心客户，加大新客户的开发和新兴产品的研究应用，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 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状况**

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一）公司现处的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相关内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1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040,626,182.23	3,344,731,714.02	3,343,171,426.76	-9.05%	3,144,616,237.11	3,146,176,52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2,861,383.30	50,245,772.33	47,214,200.68	-1,376.86%	-102,804,664.07	-95,363,48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6,556,436.34	35,117,815.28	31,918,619.90	-1,906.33%	-130,953,613.18	-123,808,11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11,676.50	273,543,574.38	273,543,574.38	10.41%	84,496,455.56	84,496,455.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0.09	0.08	-1,400.00%	-0.180	-0.1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04	0.09	0.08	-1,400.00%	-0.180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72%	2.50%	2.37%	-38.09%	-5.01%	-4.6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3,016,786,322.80	3,940,522,560.07	3,940,625,170.14	-23.44%	3,469,550,546.16	3,472,892,91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7,418,529.37	1,987,656,770.20	1,989,638,236.65	-30.27%	1,985,095,802.85	1,990,108,840.9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出具的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56 号），该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指出卓翼科技公司“收入成本核算不规范”和“政府补助财务处理不正确”。公司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成立专项小组开展全面自查工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受影响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47,729,880.41	899,675,748.93	771,702,923.46	721,517,62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86,749.48	17,050,687.32	-4,476,148.10	-593,049,17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936,192.30	3,036,410.33	44,036,532.93	-580,693,18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345,863.43	-78,815,379.14	-48,269,409.77	228,750,601.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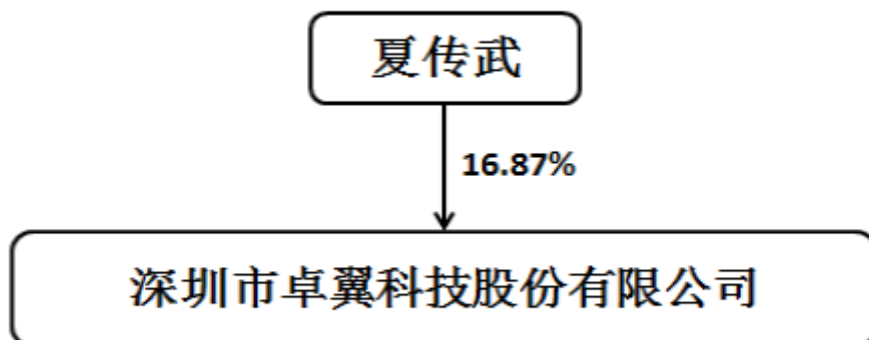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3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1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夏传武	境内自然人	16.87%	97,317,172	0	质押	95,753,930
					冻结	97,317,172
陈方方	境内自然人	4.08%	23,545,325	0		
深圳市上元星晖电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9,963,949	0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9,812,924	0		
冯正洪	境内自然人	1.26%	7,285,800	0		
深圳市中科祥瑞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4,475,097	0		
林秋璇	境内自然人	0.64%	3,67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3,092,200	0		
杜海	境内自然人	0.52%	3,002,700	0		
王杏才	境内自然人	0.52%	3,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报告期内，夏传武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中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深圳市上元星晖电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持有上元星晖 1% 股份，上元星晖全体合伙人委托上元资本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上元星晖执行合伙事务，故认定上元资本与上元星晖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公司股东陈方方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3,371,125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74,200 股；股东冯正洪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285,8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股东林秋璇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670,0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p> <p>以上股东中，股东陈方方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较报告期初增加 23,371,125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较报告期初增加 174,200 股；股东冯正洪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较报告期初增加 7,285,800 股；股东林秋璇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较报告期初增加 3,670,000 股。上述股东在报告期内变动情况请参见《持股 5% 以上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格中内容。</p>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是国家“十三五”计划的收官之年，恰逢疫情在全球持续蔓延，面对疫情的严重冲击，我国政府保持战略定力，精准判断形势，精心谋划部署，及时出台一系列疫情防控、稳定经济等政策，有效克服疫情不利影响，有效促进经济稳定恢复，有效保障民生平稳有序，显示了中国经济发展的强劲韧性与增长潜力。

2020年，对于公司来说，也是危与机并存的一年。电子制造行业面临着经济下行加剧风险，叠加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整体处于更为激烈的竞争环境。面对复杂严峻的经营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坚定执行“大客户、大制造、大创新”的经营发展战略，以长期服务核心客户为中心，深化战略合作关系。同时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序推进复工复产，努力减少疫情损失，多措并举降本增效，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 战疫情、保生产、促发展**

报告期内，面对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公司积极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积极承担企业防控主体责任。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第一时间组织成立防疫工作领导小组，在认真开展防疫工作的同时及时调整各项生产经营安排，采取多项举措积极组织复工复产。公司在确保员工健康安全的前提下，于2月中下旬即有序推进复工复产，努力将疫情对公司的影响降到最低。

公司的努力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也践行了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一方面，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48亿元，同比增长14.21%；手机、网通、智能穿戴产品出货量取得明显增长，保质保量、超额完成交付目标，获得核心客户的高度认可。另一方面，公司在疫情期间实现全员全额发放工资，并新招录多名滞留深圳的湖北籍务工人员，《中国劳动保障

报》、《深圳特区报》等多家媒体进行了报道，赢得社会认可。

## 2) 聚主业、抓核心、稳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考虑到量子点项目负责人的离职给公司技术研发带来实质性影响，同时面临着未来持续大额投入会分散公司的有限资源，综合考虑上述实际情况及公司聚焦主业的整体经营战略，经管理层会议决议，公司正式终止该量子点项目，从而盘活资产。

2020年底，公司基于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同意减少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卓博机器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3,000万元。减资完成后卓博机器人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5,000万元减至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卓博机器人100%的股权。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减资有利于整合公司经营业务、提升资产管理效率；同时，有利于卓博机器人外化发展，打通市场化渠道。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同时梳理当前股权结构，对于一些业务开展情况较差且未来无好转迹象的子公司进行内部优化或者关停，回归制造主赛道，深度绑定核心客户，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和平台，深挖战略客户需求，获取更多市场份额。公司研发和制造资源进一步汇聚，强化项目管理和成果转换。同时，审慎评估各个投资项目，科学决策立项，逐步减少或退出研发投入大、回收期长、效益不确定的项目。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和业务结构，深耕市场，巩固核心客户，加大新客户开发和新业务拓展，增强“造血”功能，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 3) 强管理、控成本、重绩效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可持续健康发展，坚持稳中求进，不断优化经营管理方式，创新工作思路、工作方法，致力打造更加简单、高效的运营模式，努力提升运营能力，进一步推动治理水平。公司管理层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管理目标，通过持续压减非重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断规范预算执行，切实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持续提升管理水平。

在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过程中，注重资金使用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收益，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同时，全覆盖编制绩效目标，重点对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合理性等进行审查，将项目立项、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管理等各个环节的责任明确到人、落实到人，有效防控业务和管理风险。

同时，公司积极采取各类措施优化经营，严格管控成本，杜绝腐败浪费，通过与供应商协同降本，推动毛利率改善，有效开源节流。

## 4) 解困局、迎机遇、振信心

2021年3月，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传武先生拟通过表决权委托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筹划控制权转让事宜，并于2021年3月29日与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智城”）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依据上述协议，夏传武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93,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12%）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长期排他性地委托给深智城；同时，公司拟向深智城发行股票，深智城拟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公司向其发行的99,273,607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4.68%，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完成后，深智城合计将拥有公司192,273,607股股票的表决权，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8.44%。

2021年3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并提请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4月15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表决权委托协议》正式生效。公司控股股东由夏传武先生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夏传武先生变更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通过、国资主管部门（如需）批准；同时，本次发行需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后方可实施。待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深智城。

本次引入国有控股股东，有助于公司抓住行业重要发展机遇，提振市场信心，并在资源、融资、品牌、市场营销等方面

发挥与公司的协同效应，提升业务拓展效率与综合竞争实力。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对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将有效解决公司未来发展所产生的资金缺口。此外，资本实力的夯实和财务结构的改善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打开银行信贷空间，为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提供持续可靠的资金融通支持。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有序扩张及资产质量的持续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上述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能够保障公司的长期持续稳定发展，从而进一步做强、做优上市公司，更好地为公司及中小股东创造价值。

## (2) 主营业务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40,626,182.23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05%，营业成本为2,677,200,933.46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2,861,383.30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376.86%。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便携式消费电子类产品收入减少所致；营业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收入减少导致成本下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受行业环境、经营情况及长期规划的影响，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446,728,859.21元；Medion AG就 2013 年-2016 年的合作业务起诉我司，公司从谨慎性角度考虑计提预计负债69,686,993.00元；客户A就违规解锁客户的产品向公司索赔20,293,200.00元。

2)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160,340,481.57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27%，比上年同期增长5.77%，主要系本期新增TWS耳机研发投入、武汉研发基地投入。

3) 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供应商中不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 (3) 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以“大制造、大客户、大创新”为核心的经营战略，聚焦主业，提升自动化水平及智能制造能力，切实做好大客户服务工作，同时增强技术储备，顺应时代发展新趋势及新要求，抓住新兴技术带来的发展机遇及市场红利。

## (4) 公司的总体目标

2021年度，公司将聚焦主业，持续提升管理水平，深化与战略客户合作，并重点布局5G周边产品、智能穿戴产品等，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及业务结构，退出跛腿业务，深挖潜在利润空间，提升价值链协作水平。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网络通讯终端类	1,517,387,970.37	154,936,309.72	10.21%	-2.34%	-22.78%	-2.70%
便携式消费电子类	1,276,370,589.33	127,523,954.81	9.99%	-20.98%	-20.27%	0.09%
其他类	246,867,622.53	80,964,984.24	32.80%	41.63%	83.73%	7.52%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较上年度下降，主要原因是受行业环境、经营情况及长期规划的影响，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Medion AG 就 2013 年-2016 年的合作业务起诉我司，公司从谨慎性角度考虑计提预计负债；客户 A 就违规解锁客户的产品向公司索赔；受新冠疫情的影响，一季度公司人力成本上升。

##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收入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收入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或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 a. 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b>流动负债：</b>				
预收账款	8,706,534.66			
减：转出至合同负债		6,574,983.83		
转出至其他流动负债		660,222.83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1,471,328.00
<b>合同负债</b>	—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	6,574,983.83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6,574,983.83
<b>其他流动负债</b>	—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	660,222.83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660,222.83

#### b. 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b>流动负债：</b>				
预收账款	3,748,951.92			
减：转出至合同负债	—	3,317,656.57		—
转出至其他流动负债	—	431,295.35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b>合同负债</b>	—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	3,317,656.57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3,317,656.57
<b>其他流动负债</b>	—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	431,295.35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431,295.35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变更原因
厦门市卓翼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孙)公司	三级	100%	100%	投资新设
厦门卓翼光显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孙)公司	三级	100%	100%	投资新设
翼盛(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孙)公司	二级	100%	100%	投资新设
翼盛(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孙)公司	二级	100%	100%	投资新设
江西卓翼光显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注销
深圳市翼丰盛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破产重整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新民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